

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
承辦人：吳倩雯
電話：08-7320415 #3611
傳真：08-7320185
電子信箱：a330137@oa.pthg.gov.tw

受文者：屏東縣屏東市民生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7月5日

發文字號：屏府教學字第110257742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招生簡章 (3624501_11025774200_1_3624501_11025774200_1.pdf、
3624501_11025774200_1_3624501_11025774200_2.pdf)

主旨：國立清華大學臺灣語言研究與教學研究所辦理110學年度
「國民小學及加註語文領域本土語文專長學士後教育學分
班」，請鼓勵教師(含代理老師、支援教師)踴躍報考，請
查照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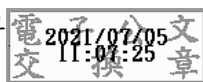
- 一、依據國立清華大學110年7月1日清語研所字第1109004022號
函辦理。
- 二、報名日期：110年7月19日上午9時至110年7月30日下午 5時
止。
- 三、招生語別：閩南語文、客家語文。
- 四、招生對象(具備以下資格者)：
 - (一)具備大學畢業學歷。
 - (二)取得閩南語/客家語中級以上能力證照。
 - (三)最近5年內(報名截止時間往前推算5年)曾於高級中等以
下學校從事本土語文教學工作實際服務累計滿6學期且現
職之本土語文教學支援工作人員或代理教師。

五、聯絡資訊：國立清華大學臺灣語言研究與教學研究所曾筱
茜專任助理，03-5715131轉73603。

六、檢附閩南語文暨客家語文專長學士後教育學分班招生簡章
如附件。

正本：各國小、各高國中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學務管理科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裝

訂

線

05